

证券代码：002100 证券简称：天康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3

债券代码：128030 债券简称：天康转债

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月9日以书面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并于2023年1月18日（星期三）上午10:30分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到会董事8人，实到会董事8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董事4人）。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杨焰先生主持，经与会人员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内容的议案》；（详见刊登于2023年1月19日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人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同意该项议案的票数为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拟提名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如下：

提名杨焰先生、成辉先生、董海英女士、许衡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共计 4 人，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员担任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 1/2。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同意该项议案的票数为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出具了同意的专项意见，具体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专项意见》。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届董事会同意提名李刚先生、陈克峰先生、屈勇刚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李刚先生、陈克峰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屈勇刚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同意该项议案的票数为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出具了同意的专项意见，具体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专项意见》。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刊登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05〉）

同意该项议案的票数为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备查文件

1. 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九日

附件：

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杨焰先生：中国国籍，汉族，研究生学历，高级畜牧师，硕士研究生导师。曾任新疆农业大学教师、兵团农业局畜牧兽医处副处长。现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

杨焰先生持有新疆天邦鸿康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25.4%的股权，除此之外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杨焰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成辉先生：中国国籍，汉族，研究生学历，高级兽医师。现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成辉先生持有新疆天邦鸿康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20%的股权，除此之外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成辉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董海英女士：中国国籍，汉族，本科学历，律师。曾任新疆城市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新疆康正农业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现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职工董事、天康制药（苏州）有限公司董事、新疆产权交

易所有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新疆徕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董海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其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职工董事，与本公司其他持有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极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许衡先生：中国国籍，汉族，研究生学历，曾任新疆天康技术发展公司营销部业务代表、新疆天康技术发展公司营销部西北片区经理，新疆天康畜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营销部经理，阿克苏天康畜牧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营销部经理、阿克苏天康畜牧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新疆天康畜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饲料业务北疆片区兼石河子分公司总经理、乌鲁木齐分公司总经理兼伊犁天康畜牧科技有限公司、库尔勒天康饲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天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食品养殖事业部总经理。

许衡先生持有新疆天邦鸿康创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2.5%的股权，除此之外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许衡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极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李刚先生：中国国籍，汉族，教授、博士生导师、管理学博士。曾任新疆经济管理干部学院讲师，新疆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和管理学博士，现任新疆财经大学会计系主任、自治区重点学科带头人。安硕信息独立董事，西域旅游独立董事，香梨股份独立董事，渤海汽车独立董事。新疆新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新疆农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

李刚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

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本人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也没有《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等要求规定，不存在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人员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陈克峰先生：中国国籍，汉族，本科学历。曾任新疆人民广播电台经济台主任，北京隆安律师事务所（乌鲁木齐分所）律师助理，新疆四至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现任新疆四至律师事务所主任、专职律师。

陈克峰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本人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也没有《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等要求规定，不存在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人员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屈勇刚先生：中国国籍，汉族，预防兽医学博士，公共卫生学博士后。曾任喀什地区伽师县人民政府副县长，石河子大学动物科技学院副教授、系副主任。现任石河子大学动物科技学院教授。

屈勇刚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本人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也没有《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等要求规定，不存在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

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人员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